

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2010-41500-01-01-306878				
投资项目名称	中储粮（汕尾）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				
招标项目名称	中储粮（汕尾）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标段（包）名称	中储粮（汕尾）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公示名称	中储粮（汕尾）直属库有限公司仓储项目二期施工总承包（标段一）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5 年 9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评标情况	本项目评标结果如下：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得分	总得分排名	投标报价（元）
	1	江苏镇江四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60	1	175133007.23
	2	郑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34	2	175310958.78
	3	镇江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5.16	3	175293718.02
	4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94.64	4	175115227.35
	5	大连金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3.10	5	175826573.13
	6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92.74	6	175293189.66
	7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92.65	7	174046688.89



	8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92.52	8	174616899.47	
	9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37	9	172445788.23	
	10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92.34	10	175796943.59	
	11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19	11	175560511.45	
	1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92.10	12	174225414.40	
	1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91.93	13	174460658.82	
	1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91.46	14	175327978.60	
	1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6	14	174816362.61	
	16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92	16	176005090.62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候选人代码	排名	投标报价（元）	质量承诺	工期（交货期）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条件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拟派项目负责人职业资格
江苏镇江四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21112743915156Q	1	175133007.23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0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2 月 12 日。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且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之日起算。重要节点工期响应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资格情况：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证书编号：D132008534 业绩情况：详见投标文件公示内容	王友诚	资质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苏1322005200702579 业绩：详见投标文件公示内容
镇江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321100141377637N	2	175293718.02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0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2 月 12 日。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且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	资格情况：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证书编号：D132008526 业绩情况：详见投标文件公示内容	谭云峰	资质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苏1322013201306172 业绩：详见投标文件

					之日起算。重要节点工期响应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公示内容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911201161030636028	3	175115227.35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情况：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证书编号：D112020280 业绩情况：详见投标文件公示内容	牛大力	资质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津1112014201847593 业绩：详见投标文件公示内容
异议受理部门	中储粮（汕尾）直属库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异议受理部门 联系人	蒋先生、鞠先生				联系电话	13500173792、15348398960		
招标投标 监督部门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	0660-3437762		
联系地址	广东汕尾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田墘街道塔岭路口							
公示开始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时 分				公示结束时间	2025 年 月 日 00 时 00 分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说明：异议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